

证券代码：002215

证券简称：诺普信

公告编号：2020-074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公司副总经理李广泽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，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6,956股（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.01%）。

2020年6月3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0），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李广泽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》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李广泽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（一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